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: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
真: 05-2251305

聯 絡 人:程千綺05-2254321#359

電子郵件: cchien109@ems. chiayi.gov.

受文者: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20日 發文字號: 府教課字第112530595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 (112ED06258_1_210856571941.odt、112ED06258_2_210856571941.pdf)

主旨: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 業要點」第8點,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2年2月18日以 臺教師(三)字第1122600207A號令修正發布,茲檢送發 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2月1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2600207B號函 辨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https://edu. law. moe. gov. tw) 下載。

正本: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不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: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特幼教育科(含附件) 1 2023 (02) 61